

第六章 結論與政策意涵

一、結論

中國在經濟發展的過程中，由於面臨著資金不足和技術落後的問題，以致於在 1978 年確立改革開放政策後，企圖透過外商直接投資來加速工業化及促進產業升級。然而一直到 1992 年鄧小平南巡，宣布將堅持中國的改革開放政策後，外商直接投資才開始大量流入中國。本文主要的研究目的，在於探究當外商直接投資開始大量進入中國後，影響世界各國對中國直接投資的因素。

利用 24 個國家（地區）在 1993 年至 2003 年期間的資料，以及採用固定效果模型，結果顯示在 1993 年至 1996 年期間，外商對中國直接投資的主要目的是著眼於中國龐大的潛力市場。這些赴中國直接投資的跨國企業多為工資率和技術水準與中國相對較接近的國家（地區）。此外，越開放越具國際競爭力的國家（地區）對中國直接投資越多。

而在 1997 年至 2003 年期間，吸引外商投資中國決定因素有所轉變。大型跨國企業開始湧入中國，國內生產毛額相對越高、大型跨國企業越多的國家（地區）對中國的直接投資也會越多。而該時期中國生產力有所提升，因此吸引了各技術層次國家赴中國投資。此外，該時期赴中國直接投資的跨國企業籌措資金之來源管道不再限於母國，或者是藉由中外合資的方式經營，或者是由國際金融市場上獲得。相對國家風險的估計結果為正相關，顯示在此時期赴中國直接投資的跨國企業，有趨避風險的現象。

此外，兩時期中國所吸引的外商直接投資都有隨著時間增加的趨勢，至於其餘未顯著變數則皆非外商投資中國時所考慮的重點。另由固定效果的分析中得知，地理距離與對中國的自發性直接投資具有負相關的關係，

此可由引力模型和地理距離影響文化的擴散和交流解釋之。最後，本文利用多種統計量進行實證模型正確性之檢定，以確認本文研究結果的準確性。檢定的結果，得知本文應將兩時期分開使用固定效果模型估計、文實證模型並無法被證明為設定錯誤，且不存在自我相關和共線性的問題。因此，本文在實證模型中所獲得的研究結論，具有相當的可信度。

二、政策意涵

身為全世界投資於中國的一份子的台灣，本文所獲得的結論，當然可以用來解釋近年來台灣企業投資中國的熱絡現象。台灣的大型跨國企業越來越多、受到各生產力層次國家皆赴中國投資的影響、直接投資的跨國企業籌措資金之來源管道不再限於母國、投資中國的相對國家風險下降，都可能是近年來大量台商投資中國的原因。在中國於全世界的對外投資中發揮其磁吸效應的此時，地處鄰近中國的台灣如何因應，是值得令人深思的問題。

由本文的研究結果可以知道，中國近年來所吸引的外資已不再只是來自於技術或生產力層次較低的國家。即使是一些生產力層次較高的國家，其對中國的投資也有相當可觀的金額。因此，台灣高科技產業也紛紛赴中國投資，就本文的研究結果而言實屬正常。如果台灣想要以金融市場的控管，提高台灣企業赴中國投資的資金成本，以達到減少台灣企業至中國投資的目的，就本研究而言，這樣的作法也只是緣木求魚。根據本研究的結論，當越來越多的台灣企業赴中國直接投資，其籌措資金之來源管道不再限於台灣，或者是藉由中外合資的方式經營，或者是由國際金融市場上獲得。因此，台灣企業在對中國進行投資的思考因素中，資金成本便變得越來越不重要。因此，台灣應該不用考量跟中國進一步的金融往來，是否會加速台灣企業赴中國投資此一問題。

事實上，如何將台灣企業根留台灣，增加台灣企業對台灣投資，台灣政府可以做的事是降低台灣的國家風險，提高台灣的國家安全。就相對國家風險評分來看，由本文的研究結論可知，其對各國對中國直接投資有正向的影響。如果中國與台灣的相對國家風險評分上升，即意味著台灣的國家風險相對於中國有上升的情形。台灣近年來緊繃的兩岸關係、投資環境的惡化，經濟政策的不一致性與無持續性，都使得台灣的國家風險惡化。這樣的情況致使越來越多的台灣企業之加速與加碼投資於中國，自然毫不意外。因此，如果台灣想要不讓更多的台商投資於中國，以減少可能產生的「以商逼政」的情況，台灣就應該維持內部投資環境的穩定，減少經濟政策的不一致性與無持續性的情況，以減少不安的因素，並進一步降低投資廠商的疑慮。

當然，緊繃的兩岸關係，是當前台灣國家風險提高的最大來源。在不影響台灣整體安全的前提下，台灣應有效地促進兩岸關係的和平發展，並儘速促成三通，以提高台灣廠商的安全感。如此，才有可能提高企業對台灣國家安全的信心。在台灣國家風險相對中國更為下降的情況下，才可能使台灣的企業進一步減少對中國投資，有許有可能增加對台灣的投資。如此，台灣的經濟才有永續發展的可能性。